

中華帕拉林匹克總會
112 年第 1 次裁判委員會會議 紀錄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4 日(星期一) 下午 5 時

會議地點：視訊會議(會議室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yrv-dcbe-csx>)

主 持 人：張召集人昭盛

紀錄：黃鈺惠

出席：張召集人昭盛、王副召集人凌華、吳委員淑卿、陳委員和德、
林委員恬。

列席：宋秘書長玉麒、張副秘書長富貴、黃鈺惠行政主任、陳廷活動
組專員。

壹、會議開始

貳、主席致詞(略)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(如附件一,第 1-3 頁)。

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有關戴淑華及蕭雅芳二位申請參加「2024 年巴黎帕拉林匹克運動會跆拳道國際裁判訓練暨選拔營」，提請 追認。

說 明：

一、案揭訓練暨選拔營於 2023 年 5 月 4 日至 5 月 7 日假墨西哥辦理。

二、檢附戴淑華及蕭雅芳二人簡歷表各乙份(如附件二,第 4-6 頁)，請參閱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本會

案由：有關遴薦楊毅弘及王勇順二人參加「輪椅擊劍國際裁判研習營」，詳如說明，提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世界能力運動總會(World Abilitysport)2023 年 7 月 25 日來信暨輪椅擊劍委員會 112 年 8 月 3 日會議紀錄辦理。

二、案揭研習營時間及地點如次：

(一)時間：2023 年 8 月 28 日至 9 月 1 日，共 5 日。

(二)地點：韓國釜山。

三、茲因總會年度經費有限及資源分配考量，總會將提供本案全額補助(含報名費、住宿及交通接駁)名額共 2 位。是否依輪椅擊劍委員會會議紀錄(如附件三,第 7-12 頁)提報之正取名單楊毅弘及王勇順進行報名程序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(17:25)

-----視訊會議截圖簽到-----

